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4〕15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省道S274线新兴木拱至较剪洞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云浮市公路事务中心：

《云浮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上报省道S274线新兴木拱至较剪洞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云公养〔2023〕169号）悉。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省道S274线新兴木拱至较剪洞段位于云浮市新兴县，总体呈由北向南再往北走向。路线起于河头镇木拱村，起点桩号K89+600，终止六祖镇较剪洞，终点桩号K126+180；路线长36.58km。

受2023年第9号台风“苏拉”等汛期持续强降雨侵袭，路段多处路基边坡发生坍塌滑坡，造成路面开裂、破损等灾害。现

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二、技术等级标准

路段全线技术等级为二、三级，设计时速40-60km，双向两车道，路基最宽8.5m、最窄7m，水泥混凝土路面最宽7m、最窄6m。工程维持既有公路技术等级标准。

三、主要工程内容

削坡卸载，新建路堑挡土墙、路基挡土墙、骨架护坡、挂网喷浆、坡面喷播植草、排水工程，等。

四、路基工程

(一)原则同意K89+620-K89+660段左侧等22处路堑边坡削坡卸载，路堤边坡清除浮土后布设挡土墙、挂网喷浆、护面墙、三维网植草、喷播植草等防护。

(二)原则同意K89+620-K89+660段左侧等11处路堑边坡堑底，新建墙身高3.5m的C20片石混凝土直立式路堑挡土墙。

(三)原则同意K89+620-K89+660段左侧、K90+390-K90+430段左侧、K121+130-K121+150段右侧路堑挡土墙以上，按坡率1:0.5修整石质坡面后，采用C20混凝土喷锚支护。

(四)原则同意K97+070-K97+090段左侧、K123+010-K123+030段左侧路堑挡土墙以上，按坡率1:0.75修整石质坡面后，采用墙身高10m的C20混凝土护面墙支护。

(五) 原则同意K108+865-K108+875段右侧等5处路堑挡土墙以上,按坡率1:1修整坡面后,采用三维网植草防护。

(六) 原则同意 K109+610-K109+640 段左侧、K109+970-K110+000段左侧高填方灾毁路基处,新建墙身高6m的C20片石混凝土衡重式路堤挡土墙;路堤回填后,采用植草防护坡面。

(七) 原则同意K113+500-K113+510段右侧等8处路堤边坡冲毁路段,新建墙身高5m的C20片石混凝土仰斜式路肩挡土墙。

(八) 原则同意K126+060-K126+130段左侧旧路堑墙以上,按坡率1:1削坡减载后,采用三维网植草防护。

五、路面工程

原则同意K89+955-K89+970段左侧等共62处路面已严重破损段,参照原路面结构,采用30cm厚碎石土换填+20cm厚碎石垫层+28cm厚5%水稳碎石基层+22cm厚C40水泥混凝土面板重铺。

六、桥涵工程

原则同意拆除K109+970处已坍塌损毁的涵洞后,新建1- ϕ 0.8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七、排水工程

(一) 原则同意K89+600-K89+680段左侧等共13处已损毁及现地形地貌改变处,采用C20混凝土浇筑重建边沟。

(二) 原则同意K89+600-K89+680段左侧等共8处路堑坡顶,

采用C20混凝土浇筑增设截水沟。

(三) 原则同意K109+970左侧涵洞出水口处, 采用C20混凝土浇筑增设一道急流槽。

八、交通安全设施

(一) 原则同意K89+600-K126+180段路面破除后, 重新施划部分标线。

(二) 原则同意 K109+610-K109+640 段左侧、K109+970-K110+000段右侧和K126+120-K126+170段左侧, 新建Gr-C-4C波形梁钢护栏。

(三) 原则同意K109+970-K110+005段左侧, 拆除重建C30钢筋混凝土护栏。

(四) 原则同意K113+500-K113+510段左侧等共6处, 拆除重建Gr-C-4C波形梁钢护栏。

(五) 应按照《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 作业区(GB5768.4-2017)》等业内规范标准, 完善设计。

九、方案设计概算

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1242.13万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1030.8万元。经审查, 核减方案设计概算12.13万元, 其中核减建安费10.88万元; 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1230万元, 其中建安费1019.92万元。

十、资金来源

依规申请2023年-2024年增发国债支持省内普通省道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专项资金，其余差额费用由地方自筹。

十一、工程管理

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

（一）大力推动前期工作

请组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把牢设计质量关。同时，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认真实施工程质量、安全和造价管理。

（二）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

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概况、设计审（查）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

另外，请督促建设单位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全省公路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数据动态更新账户体系名录的通知》（粤交基函〔2023〕695号）要求，尽快通过《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交通运输行业（公路水路）数据库》，补录本工程灾毁点（段）数据信息。

联系人：余浩杰，电话：020-87624574。

附件：省道S274线新兴木拱至较剪洞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云浮市交通运输局。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4年1月12日印发
